FJ00428-2500-2021-00002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

闽广〔2021〕7 号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核发第二批《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办：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 号）文件精神，国家广电总局将“设区的市、县级地方新闻单位（广播电视台、报刊社、县级融媒体中心等）的《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以下简称《许可证》）核发”审批权下放至省级广播电视主管部门。

2020 年 12 月，省广电局已对全省第一批 61 家设区的市、县级新闻单位核发了《许可证》。今年 1 月，通过相关单位申报，

经研究，省广电局决定对鼓楼区融媒体中心等第二批 24 家市、县级新闻单位核发《许可证》。目前，省广电局已对所有市级广播电视媒体单位和经省委宣传部验收合格的 78 家县级融媒体中心核发了《许可证》。为做好已核发《许可证》的市、县级新闻单位相关管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动媒体融合发展。各单位要以此次核发《许可证》为契机，把许可管理和推动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发展结合起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及国家广电总局《关于加快推进广播电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广电发〔2020〕79 号），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坚持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坚持深度融合、整体转型，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坚持移动优先、一体发展，坚持多屏互动、矩阵传播，坚持平台与网络并用、内容与服务并重，加快推进广播电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打造具有强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广播电视主流媒体，占据舆论引导、思想引领、文化传承、服务人民的传播制高点。

二、强化内容创作生产。深入实施舆论引导能力提升工程和新时代精品工程，强化主题主线宣传，多层次、多角度、多方式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注重从创作生产的源头发力，做精做强做专全媒体内容，不断创新新闻宣传和文艺宣传方式方法等。准确及

时发布融媒体新闻信息，为其他媒体转载提供新闻信息源，牢牢掌握网络舆论引导主动权。围绕建党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推出更多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节目。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运用新方法讲好中国故事，传播福建好声音。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要督促指导取得《许可证》的单位建立健全总编辑负责、节目播前审查、节目报备、重要节目播出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落实“属地管理”原则，加强日常监管。各持证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自觉落实主体责任，规范开展业务，加强行业自律，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和安全播出机制。

《许可证》自发证日期起，有效期3年。待许可证到期前2个月，向省广电局提交申请，经省广电局审批后按规定要求换发新的《许可证》。

附件：福建省第二批核发《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新闻单位名单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2021年1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建省第二批核发《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新闻单位名单

序号	属地	申请机构
1	福州	福州市鼓楼区融媒体中心
2		福州市台江区融媒体中心
3		福州市晋安区融媒体中心
4		福州市仓山区融媒体中心
5		福州市马尾区融媒体中心
6	漳州	漳州市芗城区融媒体中心
7		漳州市龙文区融媒体中心
8		龙海市融媒体中心
9		云霄县融媒体中心
10		诏安县融媒体中心
11	泉州	泉州市丰泽区融媒体中心
12		泉州市鲤城区融媒体中心
13		惠安县融媒体中心
14	三明	三明市梅列区融媒体中心
15		三明市三元区融媒体中心
16		清流县融媒体中心
17	莆田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台）
18		莆田市湄洲日报社
19	南平	闽北日报社
20	龙岩	漳平市融媒体中心
21	宁德	宁德市蕉城区融媒体中心
22		福安市融媒体中心
23		古田县融媒体中心
24		屏南县融媒体中心

抄送：省委宣传部，各设区市委宣传部，省广播电视节目收听收看中心。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1年1月20日印发